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与套保品种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与套保品种的必要性

金、银、铜、钨是公司生产产品的主要原材料，随着公司市场的不断开拓，公司对金、银、铜、钨的需求日益增长；而金、银、铜、钨作为商品期货市场主要的交易品种，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展以及市场供求量的影响，其价格亦随之波动，对公司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以及公司产品的库存价值产生一定影响，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利润稳定带来挑战。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利用商品期货市场的避险功能，对企业现有库存规模进行有效的动态管理，提前锁定原材料的相对有利价格，获得价格优势，规避金、银、铜、钨价格波动给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使产品利润能够保持稳定空间。

因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公司业务涉及的材料价格波动放大，原有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与品种已不能满足现有业务的需求，公司拟根据现有业务规模需要适度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与套保品种，实现公司稳健经营目标。

二、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交易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交易品种在原有的金、银、铜三个品种基础上增加钕。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交易品种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金、银、铜、钕期货品种，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2、投入保证金额度及期限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按照开展金、银、铜、钕期货产品套期保值业务量与业务需求总量基本匹配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其中2500万作为直接保证金，500万作为备用保证金），原业务期间保持不变，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3、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涉及募集资金。

4、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亏损与亏损限额管理

公司为进行套期保值而指定的期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亏损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且亏损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300万元，应立即提交分析意见和做出决策，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或上述期货公允价值变动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相抵销后，导致亏损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

近一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且亏损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应立即启动止损机制，提交分析意见和做出决策，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三、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1、价格波动风险

当期货行情大幅度波动时，实际引发的价格变动与公司预测判断的价格波动相背离，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而产生的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与其生产经营相匹配，持仓时间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并将制订完善的期货套保方案，设置合理的止损线，严格实施止损操作。

2、资金风险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公司将定期根据实际生产及销售需求总量制定期货套保方案，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内部控制风险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性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制不完善或人为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期货套保实施办法》，并严格根据其规定加强内部控制，实施内部操作流程及审核流程，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责任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法律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4、技术风险

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的链路，内部系统的稳定与期货交易的匹配等均存在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导致的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状态，致使交易无法正常进行，错失最佳交易时间。

控制措施：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日常定期进行维护，并配备多条交易通道。提前准备好发生各种异常故障时所使用的处理措施，在故障发生时，可以及时处理。

5、政策风险

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相关风险。

控制措施：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学习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相关金、银、铜、钨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锁定公司产品成本，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五、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与套保品种的可行性结论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指引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业务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多方面做出明确规定，建立了较为全面和完善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控制度。同时，公司建立有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工作小组，其将作为管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机构，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管理，由供应链中心负责对期货业务相关事项具体执行，公司将定期组织对相关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和风控理念的培训。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且计划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保证

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公司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主要系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和风险对冲功能，规避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具备与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相匹配的自有资金，并配套建立了完善的期货套期保值内控制度和风控机制，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风险总体可控。公司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与套保品种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实现公司稳健经营目标，公司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是切实可行的。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